证券代码：002456 证券简称：欧菲光 公告编号：2021-003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临时）会议于 2021 年 1 月 2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21 年 1 月 18 日以邮件和电话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会议由董事长赵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审议，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021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拟与新思考电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思考”）、常州纵慧芯光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纵慧芯光”）、南昌欧菲医疗防护用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昌医疗”）、新菲光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菲光”）和安徽精卓光显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精卓”）产生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不超过 117,200.00 万元。公司同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3、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中回避表决本议案。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2021 年度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万元）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万元）	上年发生金额（万元）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及劳务	安徽精卓	销售产品和服务	以市场价格作为定价依据，具体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46,000.00	-	102,867.36
	南昌医疗	销售产品和服务		200.00	-	159.14
	新菲光	销售服务		600.00	-	-
	艾特智能	销售产品和服务		-	-	70.93
	陕西云创	销售产品和服务		-	-	16.98
接受关联人销售商品及劳务	安徽精卓	采购产品和服务	以市场价格作为定价依据，具体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5,000.00	167.27	139,330.29
	新思考	采购材料		60,000.00	2,104.68	45,942.77
	纵慧芯光	采购材料		5,000.00	55.25	4,104.89
	南昌医疗	采购产品和服务		400.00	14.52	721.22
合计				117,200.00	2,341.72	293,213.58

（三）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0 年度发生金额（万元）	2020 年度预计金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及劳务	安徽精卓	102,867.36	164,200.00	2.13%	-37.35%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6 日披露的《关于增加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南昌医疗	159.14	200.00	0.00%	-20.43%	
	艾特智能	70.93	1,000.00	0.00%	-92.91%	
	陕西云创	16.98	100.00	0.00%	-83.02%	
接受关联人销售商品及劳务	安徽精卓	139,330.29	340,000.00	3.64%	-59.02%	
	新思考	45,942.77	50,000.00	1.20%	-8.11%	
	纵慧芯光	4,104.89	8,500.00	0.11%	-51.71%	
	南昌医疗	721.22	1,200.00	0.02%	-39.90%	
总计		293,213.58	565,200.00	-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与安徽精卓、纵慧芯光、艾特智能、南昌医疗及陕西云创的关联交易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是由于公司产品配置及零部件无法做到精确预测，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进行采购和销售，产品调整和订单数量变化均导致了以上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预测发生金额之间的差异。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 2020 年实际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与预测值存在差异，理由充分合理，没有违反相关制度和审批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注：本公告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基本情况

1、新思考电机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421313686898814

法定代表人：蔡振鹏

成立日期：2014 年 09 月 17 日

注册地址：嘉善县惠民街道金嘉大道 58 号 3 幢 1 层

注册资本：8,902.1693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生产精密电机、自动化设备、手机零部件，上述产品的销售、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及其进出口业务和相关技术服务；模具加工；一般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

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0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63,438.76	90,204.91
净资产	41,526.53	42,138.28
总负债	21,912.23	48,066.64
项目	2019 年度（经审计）	2020 年前三季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43,406.33	50,355.58
净利润	4,753.71	6,358.90

2、常州纵慧芯光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MA1H75BC4F

法定代表人：赵励

成立日期：2015 年 11 月 18 日

注册地址：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凤翔路 7 号

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芯片设计；芯片制造；集成电路、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从事计算机科技、电子科技、信息科技、新材料科技、新能源科技、光电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光电子器件的销售，网络技术服务（增值电信业务除外），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0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22,561.41	27,064.91
净资产	17,115.51	21,904.40
总负债	5,445.90	5,160.51
项目	2019 年度（经审计）	2020 年前三季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6,333.67	4,652.58
净利润	-3,600.92	-1,903.78

3、南昌欧菲医疗防护用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106MA394PDR4E

法定代表人：蔡展鸿

成立日期：2020 年 02 月 24 日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天祥大道以南、航空路以东未来城产业园内

注册资本：1,046.7551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医疗用品及器材、机电设备、化工产品（易燃易爆及化学危险品除外）的生产、销售、研发；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未经审计）	2020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	3,173.56
净资产	/	1,771.40
总负债	/	1,402.16
项目	2019 年度（未经审计）	2020 年前三季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	2,982.81
净利润	/	601.40

4、安徽精卓光显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523MA2U6RCF3X

法定代表人：郭剑

成立日期：2019 年 10 月 15 日

注册地址：安徽省六安市舒城县杭埠镇电子信息产业园 A1 栋

注册资本：341,785.95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新型电子元器件、光电子元器件、新型显示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0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420,756.86	581,472.55
净资产	341,204.85	309,715.36
总负债	79,552.01	271,757.18
项目	2019 年度（经审计）	2020 年前三季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2,007.29	173,071.25
净利润	-581.11	-31,486.65

5、新菲光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GEKL64K

法定代表人：黄梅峰

成立日期：2020 年 10 月 20 日

注册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家社区光明高新产业园观光路以南、邦凯路以西邦凯科技工业园（一期）1# 办公楼五层 501-3

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光学影像模组、光学光电元器件、电子元器件、显示器件及其关键件的技术研发、技术服务和销售；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

注：新菲光成立于 2020 年 10 月 20 日，所以其 2019、2020 年相关财务数据均为 0。

（二）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实际控制人蔡荣军先生、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蔡高校先生与新思考控股股东蔡振鹏先生为亲属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蔡荣军先生为纵慧芯光董事；南昌医疗为公司控股股东欧菲控股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蔡荣军先生为新菲光的实际控制人；公司财务总监曾兆豪先生曾为安徽精卓董事；新思考、纵慧芯光、南昌医疗、新菲光及安徽精卓系公司关联方，本公司与之发生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生产经营所需。新思考、纵慧芯光、南昌医疗、新菲光及安徽精卓的经营情况正常，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依据

1、公司及子公司与新思考、纵慧芯光、南昌医疗及新菲光的关联交易

公司及子公司与新思考、纵慧芯光、南昌医疗及新菲光的拟进行的销售产品及服务和采购产品、服务及材料等关联交易，属于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交易定价政策和依据是以市场化为原则，双方在参考市场公允价格的情况下确定协议价格，并根据公平、公正的原则签订合同，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参照行业公认标准或合同约定执行。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在上述预计交易金额范围内与关联方签署相关关联交易协议。

2、公司及子公司与安徽精卓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

（1）关联交易产生的背景

2019 年 10 月，公司及相关子公司以现金及触控显示业务所需的经营性资产对安徽精卓进行出资，安徽精卓主要开展除美国大客户业务以外的触控显示相关业务（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3 日披露的 2019-135 号公告）。

2019 年 11 月，公司及相关子公司与安徽鼎恩企业运营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安徽鼎恩”）签署《关于安徽精卓光显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协议》，拟向安徽鼎恩转让持有的安徽精卓 51.88%的股份（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18 日披露的 2019-147 号公告）。截至目前，安徽精卓 51.88%股份的转让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交易完成后，安徽精卓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并成为公司的参股公司。安徽精卓出表后将独立运营，但考虑到安徽精卓完成相关客户及供应商的认证以及将生产线从南昌搬迁至六安均需要一定的时间，在上述过渡期内（预计为 24 个月，最终根据安徽精卓厂房建设、产线搬迁及相关客户和供应商的认证等具体情况而定），公司（包括相关子公司）将会与安徽精卓及其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

（2）关联交易的具体内容

公司预计 2021 年与安徽精卓及其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预计关联交易金额	定价原则	发生原因
安徽精卓向公司及子公司的采购	原材料	20,000.00	市场交易定价	生产经营所需
安徽精卓接受公司及子公司的劳务	厂房出租、提供劳务等	26,000.00	市场交易定价	生产经营所需
公司向安徽精卓销售商品及劳务合计		46,000.00	-	-
安徽精卓向公司及子公司的销售	原材料及半成品	5,000.00	市场交易定价	生产经营所需
公司接受安徽精卓销售商品及劳务合计		5,000.00	-	-

综上，公司及子公司与安徽精卓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系生产经营所需，交易定价政策是以市价为依据确定协议价格，并根据公平、公正的原则签订合同。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预计的公司与新思考、纵慧芯光、南昌医疗、新菲光和安徽精卓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的业务范围，交易价格公平合理，有利于拓展公司业务、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力、巩固和扩大公司市场占有率和影响力及保证公司的市场份额和经营业绩。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的经营和发展均是有利的，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被其控制。

五、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及子公司拟与新思考、纵慧芯光、南昌医疗、新菲光和安徽精卓及其子公司产生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不超过 117,200.00 万元。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已经对公司上述预计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对于将上述关联交易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表示认可。本次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本次审议的拟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经营所需，有利于拓展公司业务、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力，对公司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公司的关联交易依据公平、合理的定价政策，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关联交易价格，不会损害公司和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在董事会表决过程中，关联董事依法回避表决，其它董事经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对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详细内容请参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核销部分应收账款的议案》

本次香港欧菲光、南昌光电、江西欧迈斯和苏州欧菲光对其部分应收账款进行核销事项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依据充分，相关应收账款核销后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具有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关于核销部分应收账款的有关事项。

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本次香港欧菲光、南昌光电、江西欧迈斯和苏州欧菲光对其部分应收账款进行核销事项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规定，遵循了财务会计要求的真实、客观性原则，能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公司董事会审议《关于子公司核销部分应收账款的议案》时，表决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该议案。

详细内容请参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在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市分行、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农业银行深圳八卦岭支行及交通银行深圳八卦岭支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的存储与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后续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及实施本次募集投资项目的子公司及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并办理与本次募集资金专户相关的其他事宜。

详细内容请参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出售无形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1 年 1 月 21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南昌欧菲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菲光科技”）、江西慧光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慧光微电子”）、苏州欧菲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欧菲”）、江西欧迈斯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迈斯”）、南昌欧菲显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菲显示”）、南昌欧菲光学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菲光学”）及南昌欧菲光显示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菲光显”）与安徽精卓在安徽省舒城县签署了《专利转让合同》，公司及其子公司欧菲光科技、慧光微电子、苏州欧菲、欧迈斯、欧菲显示、欧菲光学及欧菲光显拟以 1.04 亿元人民币的价格向公司关联方安徽精卓出售与非美国大客户触控显示业务相关的 962 项专利所有权 / 申请权及与所列无形资产相关的专有技术等其他无形资产。

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

本次公司及子公司出售无形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本次交易的定价是双方根据所在行业特点和环境，以各自交易目的和经营需要进行共同协商为原则，并参考独立第三方审计评估机构对标的专利等无形资产进行评估得出的结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本次公司及子公司出售无形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在对该议案进行表决时，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尤其是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对本次公司及子公司出售无形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详细内容请参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规范运作情况的自查报告》

公司已按照《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国发〔2020〕14 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的公告》（证监会公告[2020]69 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关于推动辖区上市公司落实主体责任提高治理水平实现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深证局公司字[2020]128 号）等文件的要求，结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对公司治理水平、财务造假、违规担保和资金占用、内幕交易防控、大股东股票质押风险、并购重组、上市公司股份权益变动信息披露、履行各项承诺、选聘审计机构以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十个重点问题进行逐个梳理，深入自查，出具了《关于规范运作情况的自查报告》并报送深圳证监局。公司对自查发现的问题已提出整改计划及措施，不存在影响公司治理水平的重大违规事项，未来公司将继续稳健经营、规范运作、科学决策，持续提升上市公司治理质量。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详细内容请参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21 日

证券代码：002456 证券简称：欧菲光 公告编号：2021-004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于 2021 年 1 月 21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1 年 1 月 18 日以电话、邮件等方式送达。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 3 名，实际表决的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罗勇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审议，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所披露的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真实、准确、完整；公司对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估符合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其定价原则和依据公平合理，交易价格没有明显偏离市场独立主体之间进行交易的价格，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情形。

详细内容请参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核销部分应收账款的议案》

经审核：本次香港欧菲光、南昌光电、江西欧迈斯和苏州欧菲光对其部分应收账款进行核销事项，是为真实反映企业财务状况，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涉及公司关联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其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详细内容请参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后续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及实施本次募投项目的子公司及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等事宜，是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据此监事会同意上述事项。

详细内容请参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出售无形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及子公司出售无形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其定价原则和依据公平合理，交易价格没有明显偏离市场独立主体之间进行交易的价格，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情形。

详细内容请参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1 月 21 日

证券代码：002456 证券简称：欧菲光 公告编号：2021-005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2021 年度，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拟与新思考电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思考”）、常州纵慧芯光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纵慧芯光”）、南昌欧菲医疗防护用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昌医疗”）、新菲光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菲光”）和安徽精卓光显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精卓”）产生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不超过 117,200.00 万元。2020 年度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及深圳市艾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特智能”）、陕西云创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云创”）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293,213.58 万元。

2、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后，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1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参与该议案表决的董事 8 人，审议结果为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蔡高校先生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此次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同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3、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中回避表决本议案。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2021 年度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万元）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万元）	上年发生金额（万元）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及劳务	安徽精卓	销售产品和服务	以市场价格作为定价依据；具体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46,000.00	-	102,867.36
	南昌医疗	销售产品和服务		200.00	-	159.14
	新菲光	销售服务		600.00	-	-
	艾特智能	销售产品和服务		-	-	70.93
	陕西云创	销售产品和服务		-	-	16.98
接受关联人销售商品及劳务	安徽精卓	采购产品和服务	以市场价格作为定价依据；具体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5,000.00	167.27	139,330.29
	新思考	采购材料		60,000.00	2,104.68	45,942.77
	纵慧芯光	采购材料		5,000.00	55.25	4,104.89
	南昌医疗	采购产品和服务		400.00	14.52	721.22
合计				117,200.00	2,341.72	293,213.58

（三）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0 年度发生金额（万元）	2020 年度预计金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及劳务	安徽精卓	102,867.36	164,200.00	2.13%	-37.35%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6 日披露的《关于增加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南昌医疗	159.14	200.00	0.00%	-20.43%	
	艾特智能	70.93	1,000.00	0.00%	-92.91%	
	陕西云创	16.98	100.00	0.00%	-83.02%	
接受关联人销售商品及劳务	安徽精卓	139,330.29	340,000.00	3.64%	-59.02%	
	新思考	45,942.77	50,000.00	1.20%	-8.11%	
	纵慧芯光	4,104.89	8,500.00	0.11%	-51.71%	
	南昌医疗	721.22	1,200.00	0.02%	-39.90%	
总计		293,213.58	565,200.00	-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与安徽精卓、纵慧芯光、艾特智能、南昌医疗及陕西云创的关联交易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是由于公司产品配置及零部件无法做到精确预测，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进行采购和销售，产品调整和订单数量变化均导致了以上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预测发生金额之间的差异。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 2020 年实际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与预测值存在差异，理由充分合理，没有违反相关制度和审批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注：本公告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基本情况

1、新思考电机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421313686898814

法定代表人：蔡振鹏

成立日期：2014 年 09 月 17 日

注册地址：嘉善县惠民街道金嘉大道 58 号 3 幢 1 层

注册资本：8,902.1693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生产精密电机、自动化设备、手机零部件，上述产品的销售、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及其进出口业务和相关技术服务；模具加工；一般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

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0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63,438.76	90,204.91
净资产	41,526.53	42,138.28
总负债	21,912.23	48,066.64
项目	2019 年度（经审计）	2020 年前三季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43,406.33	50,355.58
净利润	4,753.71	6,358.90

2、常州纵慧芯光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MA1H75BC4F

法定代表人：赵励

成立日期：2015 年 11 月 18 日

注册地址：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凤翔路 7 号

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芯片设计；芯片制造；集成电路、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从事计算机科技、电子科技、信息科技、新材料科技、新能源科技、光电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光电子器件的销售，网络技术服务（增值电信业务除外），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0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22,561.41	27,064.91
净资产	17,115.51	21,904.40
总负债	5,445.90	5,160.51
项目	2019 年度（经审计）	2020 年前三季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6,333.67	4,652.58
净利润	-3,600.92	-1,903.78

3、南昌欧菲医疗防护用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106MA394PDR4E

法定代表人：蔡展鸿

成立日期：2020 年 02 月 24 日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天祥大道以南、航空路以东未来城产业园内

注册资本：1,046.7551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医疗用品及器材、机电设备、化工产品（易燃易爆及化学危险品除外）的生产、销售、研发；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未经审计）	2020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	3,173.56
净资产	/	1,771.40
总负债	/	1,402.16
项目	2019 年度（未经审计）	2020 年前三季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	2,982.81
净利润	/	601.40

4、安徽精卓光显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523MA2U6RCF3X

法定代表人：郭剑

成立日期：2019 年 10 月 15 日

注册地址：安徽省六安市舒城县杭埠镇电子信息产业园 A1 栋

注册资本：341,785.95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新型电子元器件、光电子元器件、新型显示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0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420,756.86	581,472.55
净资产	341,204.85	309,715.36
总负债	79,552.01	271,757.18
项目	2019 年度（经审计）	2020 年前三季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2,007.29	173,071.25
净利润	-581.11	-31,486.65

5、新菲光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GEKL64K

法定代表人：黄梅峰

成立日期：2020 年 10 月 20 日

注册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家社区光明高新产业园观光路以南、邦凯路以西邦凯科技工业园（一期）1# 办公楼五层 501-3

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光学影像模组、光学光电元器件、电子元器件、显示器件及其关键件的技术研发、技术服务和销售；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

注：新菲光成立于 2020 年 10 月 20 日，所以其 2019、2020 年相关财务数据均为 0。

（二）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实际控制人蔡荣军先生、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蔡高校先生与新思考控股股东蔡振鹏先生为亲属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蔡荣军先生为纵慧芯光董事；南昌医疗为公司控股股东欧菲控股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蔡荣军先生为新菲光的实际控制人；公司财务总监曾兆豪先生曾为安徽精卓董事；新思考、纵慧芯光、南昌医疗、新菲光及安徽精卓系公司关联方，本公司与之发生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生产经营所需。新思考、纵慧芯光、南昌医疗、新菲光及安徽精卓的经营情况正常，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依据

1、公司及子公司与新思考、纵慧芯光、南昌医疗及新菲光的关联交易

公司及子公司与新思考、纵慧芯光、南昌医疗及新菲光的拟进行的销售产品及服务和采购产品、服务及材料等关联交易，属于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交易定价政策和依据是以市场化为原则，双方在参考市场公允价格的情况下确定协议价格，并根据公平、公正的原则签订合同，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参照行业公认标准或合同约定执行。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在上述预计交易金额范围内与关联方签署相关关联交易协议。

2、公司及子公司与安徽精卓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

（1）关联交易产生的背景

2019 年 10 月，公司及相关子公司以现金及触控显示业务所需的经营性资产对安徽精卓进行出资，安徽精卓主要开展除美国大客户业务以外的触控显示相关业务（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3 日披露的 2019-135 号公告）。

2019 年 11 月，公司及相关子公司与安徽鼎恩企业运营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安徽鼎恩”）签署《关于安徽精卓光显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协议》，拟向安徽鼎恩转让持有的安徽精卓 51.88%的股份（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18 日披露的 2019-147 号公告）。截至目前，安徽精卓 51.88%股份的转让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交易完成后，安徽精卓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并成为公司的参股公司。安徽精卓出表后将独立运营，但考虑到安徽精卓完成相关客户及供应商的认证以及将生产线从南昌搬迁至六安均需要一定的时间，在上述过渡期内（预计为 24 个月，最终根据安徽精卓厂房建设、产线搬迁及相关客户和供应商的认证等具体情况而定），公司（包括相关子公司）将会与安徽精卓及其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

（2）关联交易的具体内容

公司预计 2021 年与安徽精卓及其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预计关联交易金额	定价原则	发生原因
安徽精卓向公司及子公司的采购